

约翰王



[约翰王_下载链接1](#)

著者:[英]马克·莫里斯

出版者:中信出版集团·新思文化 | 纸间悦动

出版时间:2017-9

装帧:精装

isbn:9787508676814

《约翰王：背叛、暴政与<大宪章>之路》是一部讲述金雀花王朝第4位君主——“坏国王”约翰的传记，真实还原了其统治下的金雀花王朝，再现了《大宪章》诞生的全部过程。

大名鼎鼎的金雀花王朝是统治英格兰时间最长的王朝，长达3个多世纪。这是一个同时被祝福和诅咒的王朝，它孕育出的15位君主，有的英明神勇，被英国人视为民族偶像和骑士精神的象征，有的卑劣懦弱，仿佛被魔鬼缠绕，陷于背叛与猜疑的漩涡，最终被自身的黑洞带给英格兰人民的苦难吞噬——约翰王就是这样一位“非凡”的君主。

他处在金雀花王朝至为鼎盛的时期，其时的英格兰拥有着从苏格兰一直延伸到耶路撒冷的庞大疆域，然而在约翰王当政时期，英格兰王国丢失了在诺曼底几乎全部的领土，并承受着这位暴君的对内施压：横征暴敛，专政专权，用重税和不公正的司法打压贵族、平民，并拒绝承认教皇指令，使君王与教皇的矛盾剧烈激化，导致英格兰岛长达6年没有上帝福音的护佑和教堂钟声的荫庇……这一切“足以使地狱蒙灰”的暴行最终导致贵族和骑士反戈，愤怒的人们以武力将他围困在国之一隅，迫使他签下了限制君主专权、体现公民权利和法律尊严的重要文件：《大宪章》。

这是英国历史上的伟大文件之一，是英国宪政体系的起源和基点，成为了日后英国君主立宪制的法律基石，同时，这一壮举也为整个世界创造了“法治”这一理念，奏响了文明社会的序曲。

约翰王的一生充满了戏剧性，他精明又冷酷的性格使他成为了英国历史上的黑色传说，然而时也运也，他为英格兰带来的灾难又戏剧性地催生出了英国向文明社会踏出了一大步，也为整个人类的文明世界写下了至关重要的一笔。

作者介绍:

[英]马克·莫里斯（Marc Morris）历史学家，广播员。精通中世纪史，在伦敦大学和牛津大学教授课程。2003年推出系列片《城堡》，2005年出版了诺福克伯爵相关的博士论文，为《历史今天》等媒体撰稿。2008年出版《伟大而令人战栗的国王》。此后，《诺曼征服》《约翰王》等畅销书也相继出版。

目录: 关于货币 I
地图 III
约翰王的家谱 VII
引言 VIII
1 遭遇袭击 1203 001
2 家族王朝 1120—1189 011
3 远征夭折 1204—1205 039
4 地狱契约 1189—1194 061
5 逆流而上 1205—1206 089
6 大获全胜 1194—1202 106
7 王教之争 1207—1208 135
8 耻辱之举 1202—1203 156
9 内部敌人 1208—1210 174
10 独裁欲望 1210—1212 204
11 隐士预言 1212—1213 222
12 准备战斗 1213—1214 239
13 兰尼米德 1214—1215 260
14 烈火刀兵 1215—1216 286
总结 313
1215年《大宪章》 329
致谢 342
注释 344
参考文献 373
· · · · · (收起)

[约翰王 下载链接1](#)

标签

历史

英国史

英国

欧洲史

我想读这本书

马克·莫里斯

文化

大宪章

评论

不逊于金雀花王朝翻译的内容

尽管题材冷门，然鹅这也不是翻译和校对质量堪忧，时间线混乱的理由。此外，这位国王真是作死超级能手。

脱不出二流畅销书的境界，对时间线无来由的挪移穿插也有点弄巧成拙的感觉

书的内容还能砍一半，约翰真没什么好写的

反复无常的约翰是金雀花王朝反复无常的英法关系的缩影，虽然史料各执一词，殊多不确定性，但作者对约翰的评价较为中肯

写得很严谨，作者明显倾注了心血在写这本书，但是这种写作手法实在吸引不了人如饥似渴地阅读

呵呵

约翰王的野心

已购。三星半，目前帮助不大。约翰的统治是一场灾难。他于1199年即位,但在不到五年的时间里,大多数欧洲大陆的遗产都在他手中丧失了。在约翰刚出生时,他的绰号是“无地王”,当他离开了这个世界,仍然是个彻头彻尾的“无地王”。在约翰继承王位的时候,他早已经声名狼藉了。他在爱尔兰犯下的错误,甚至他在最后一刻背弃了自己的父亲,可能很容易得到世人的原谅;即使是最为卓越的中世纪修道士,也会因为他们在年轻时犯的错误而受到批判。然而,在理查进行十字军东征时约翰企图篡夺王位,就远没那么容易获得世人的谅解了。这是赤裸裸的背叛,这样的行为所造成的破坏很难进行弥补。一旦遭遇战事不利,约翰往往拔腿就跑。不擅勇武对约翰造成了极大的掣肘,不擅政治更是令他步履维艰。

个人不是喜欢这种写法，以个人事件为纲，且这个事件与事件间的逻辑关系不是很好，从第一章讲攻城堡，接着又不说了，我就看不下去了。

中规中矩的传记。前半部双线叙事并不觉得有明显的良好效果，讲故事真是不容易。

这个时间顺序比较迷

约翰王与《大宪章》的故事。臭名昭著，不得人心，渴望权利，喜好征战的君主，一心想着铲除异己，充满野心却带着金雀花王朝走向衰败。也许“坏到极致便是极好”，1215年6月15日因压迫而生的《自由大宪章》，这份800多年前写在羊皮纸卷上的文件，第一次限制了封建君主的权力。它预示着人类文明又向前迈出了一大步，是英国宪政体系的起源，英国君主立宪制的法律基石，时至今日仍有三个条款具有法律效力。主要包括：保障选举教会教职人员的自由；保护贵族、骑士的领地继承权；取消国王干预封建主法庭从事司法审判的权利；未经同级贵族的判决，国王不得任意逮捕或监禁自由人或没收他们的财产。

二刷。一位能打大仗、乘胜追击必胜、狭路相逢必败、擅长单骑飞奔、政治意识一塌糊涂、情绪波动天上地下、勤勉堪比圣人的皇帝形象跃然于纸上，只能说有幸生在一个狗霉倒灶的时代，碰到一个比他不会打仗却会治国的法国皇帝。尽管在《大宪章》前后已经展现出一定的政治素养，但是很可惜，小小的英格兰容不下安茹的帝心。8.2，值得一阅。

最后一章好！

2019-7
这一本读的有些累，主要是人名出现的太频繁，以至于讲述被打散的七零八落。

看完金雀花王朝但是对约翰王没什么印象 单拿出来也确实没什么好看的

一部试图以公正客观的角度解读金雀花王朝的历史书，史实多过想像，两条线索交叉讲述，在扑朔迷离的遥远往事中揭开真相一角。

论一个混蛋君主对历史的贡献。

好乱

书评

金雀花，美丽而柔弱，当它飞上安茹伯爵若弗鲁瓦五世的帽子之后，却见证了一个王朝的兴衰。金雀花王朝长达二个多世纪的统治，同世界上大多数的封建王朝一样，充满着罪恶和黑暗。从亨利二世开始君临英格兰，王室权力的不断膨胀，到了约翰王时代达到顶峰。然而，物极必反， ...

金雀花王朝是英国历史上一个重要的时期，也是历史学家、文学家颇感兴趣的时期。失去儿子的亨利一世替女儿玛蒂尔达安排了一桩政治联姻，诞下子嗣为继承人，女婿诡异的姓氏“金雀花”（一说是他总爱在帽上饰以金雀花，故而得名）名垂青史。历史学家丹·琼斯在《金雀花王朝》一书...

說到本書的傳主，英格蘭金雀花朝的約翰王(King Jhon)，許多人對他的認識應該來自於課本對《大憲章》與英國憲政發展的討論，儘管這件事情在某些歷史學家眼中看來影響似乎沒那麼重要，但這是另外一個可以寫成本小書的主題。如果常玩日本遊戲公司光榮作品的，有接觸過“成吉思汗系...

1215年《大宪章》产生，至今已有八个世纪，但八百年前约翰王被迫签署这份法律文件的历史却还历历在目。约翰王的封建专制的统治阶段，随着《大宪章》的生效，也随之结束。《约翰王：背叛、暴政与<大宪章>之路》全面记述着约翰王的一生，一张看似善良的脸，却是背叛、暴力...

安茹王朝的约翰王（1166-1216）恐怕是英格兰历史上最恶名昭彰的国王之一，在他的统治时期内，不断地将领土拱手让给他的劲敌、法国国王腓力二世，最终导致了安茹王朝的崩溃；因为他的政府实行高压政策，并未能按照承诺收复诺曼底，招致封建贵族们的不满，贵族们迫使他在1215年被...

众所周知，莎士比亚一向只用英文写作，但他的作品经常被翻译成多种文字，畅销全世界多个国家和地区。然而在莎士比亚众多戏剧名作里，并不是所有剧本都尽如人意，其中《约翰王》是根据约翰王生平主要经历所创作的。尽管剧中人物形象鲜明，场景动人，感情真挚，可这部剧作却是莎...

论一个混蛋君主对历史的贡献

大约没有比宋徽宗更会搞艺术的皇帝了，大约也没有比亡国后作词更具艺术感的李煜了，历史上总会优待某些人，让他文韬武略，留名千古，也会不按套路出牌，让艺术家做皇帝，也能让混蛋做君主，比如约翰王。莎士比亚就以英国的约翰王为原型写过《约...

说起中国的个人英雄史，有一位绕不开的人物，那就是曹操。有人说曹操器张跋扈，目中无人，有人说曹操足智多谋，雄才大略……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大多数史学家在研究某位历史人物都带有主观情绪，并且影响到了客观事物的描写。就比如《三国志》和《三国演义》，《三国志》更...

[约翰王_下载链接1](#)